

# e-KONG Group Limited

二零零七年 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524



展望

e-KONG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衛斯文 (主席)  
林祥貴

#### 非執行董事

許博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韋雅成  
高來福 太平紳士  
Gerald Clive Dobby

#### 公司秘書

劉偉明

#### 核數師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范家碧律師行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The Bancorp Bank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主要辦事處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705室  
電話：+852 2801 7188  
傳真：+852 2801 7238

####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524  
美國預託證券股票代號： EKONY  
CUSIP參考號碼： 26856N109

#### 網址

www.e-kong.com

#### 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美國預託證券存管處

BNY Mellon Shareowner Services  
P.O. Box 11258  
Church Street Station  
New York, NY 10286-1258  
USA

## 目錄

	頁次		頁次
公司資料	封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簡明綜合收益表	1	中期財務報表檢閱報告書	1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	業務回顧及展望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	財務回顧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	其他資料	15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e-Kong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與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此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檢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397,956	330,709
銷售成本		(294,011)	(234,882)
毛利		103,945	95,827
其他收入	3	19,357	1,228
		123,302	97,0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100)	(26,620)
業務宣傳及市場推廣開支		(4,068)	(2,760)
經營及行政開支		(51,613)	(39,411)
折舊及攤銷		(8,466)	(2,688)
經營溢利		30,055	25,576
財務費用	4	(1,229)	(1,379)
除稅前溢利	4	28,826	24,197
稅項	5	(2,227)	(1,423)
期內溢利		26,599	22,774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6,659	22,774
少數股東權益		(60)	—
		26,599	22,774
EBITDA	6	38,521	28,264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7		
基本		5.3	4.8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8	15,914	17,117
無形資產	9	46,776	51,659
遞延稅項資產		10,866	10,866
		<u>73,556</u>	<u>79,642</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04,275	86,6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50	1,54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0,853	100,362
		<u>267,178</u>	<u>188,53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04,603	99,686
銀行借款之即期部份		9,513	9,188
財務租賃承擔之即期部份		202	198
應付稅項		3,142	3,996
		<u>117,460</u>	<u>113,06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49,718</u>	<u>75,47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223,274	155,113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17,748	22,577
財務租賃承擔		317	419
		<u>18,065</u>	<u>23,000</u>
<b>資產淨值</b>		<u>205,209</u>	<u>132,11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229	4,709
儲備		198,952	127,408
		<u>204,181</u>	<u>132,117</u>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204,181	132,117
<b>少數股東權益</b>		<u>1,028</u>	<u>-</u>
<b>權益總額</b>		<u>205,209</u>	<u>132,117</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溢利/ (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709	23,461	(598)	6	83,489	21,050	132,117	—	132,117
發行新股份	520	46,280	—	—	—	—	46,800	—	46,800
發行股份之支出	—	(1,395)	—	—	—	—	(1,395)	—	(1,395)
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	—	—	—	—	—	—	—	1,088	1,088
期內溢利	—	—	—	—	—	26,659	26,659	(60)	26,599
<b>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b>	<b>5,229</b>	<b>68,346</b>	<b>(598)</b>	<b>6</b>	<b>83,489</b>	<b>47,709</b>	<b>204,181</b>	<b>1,028</b>	<b>205,209</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4,709	23,461	(1,011)	6	607,462	(543,555)	91,072	—	91,072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時 之匯兌差額	—	—	(20)	—	—	—	(20)	—	(20)
期內溢利	—	—	—	—	—	22,774	22,774	—	22,774
<b>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b>	<b>4,709</b>	<b>23,461</b>	<b>(1,031)</b>	<b>6</b>	<b>607,462</b>	<b>(520,781)</b>	<b>113,826</b>	<b>—</b>	<b>113,826</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5,205	(21,917)
投資業務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4,986	(3,771)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40,803	44,73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60,994	19,04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1,909	61,21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2,903	80,26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50	2,0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0,853	78,238
	162,903	80,26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年報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對本期間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本集團預期，在將來採納該等準則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期內按地區及業務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a) 按地區分部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北美洲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抵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北美洲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349,476	48,480	-	397,956	276,158	54,551	330,709
分部間銷售	-	664	(664)	-	-	-	-
	<b>349,476</b>	<b>49,144</b>	<b>(664)</b>	<b>397,956</b>	<b>276,158</b>	<b>54,551</b>	<b>330,709</b>
<b>業績</b>							
分部業績	11,598	11,655	-	23,253	15,477	13,406	28,883
財務費用				(1,229)			(1,379)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6,802			(3,307)
除稅前溢利				28,826			24,197
稅項				(2,227)			(1,423)
期內溢利				<b>26,599</b>			<b>22,774</b>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場價格計算列賬。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b) 按業務分部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電訊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訊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396,177	1,779	397,956	325,772	4,937	330,709
<b>業績</b>						
分部業績	23,284	(31)	23,253	28,863	20	28,883
財務費用			(1,229)			(1,379)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6,802			(3,307)
除稅前溢利			28,826			24,197
稅項			(2,227)			(1,423)
期內溢利			26,599			22,774

##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955	1,220
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盈利 (附註)	17,402	—
其他	—	8
	<b>19,357</b>	<b>1,228</b>

附註：被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盈利乃指由一名機構投資者認購一間附屬公司之5%股本而產生。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除稅前溢利

此乃已扣除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218)	(1,365)
財務租賃承擔之融資費用	(11)	(14)
	<u>(1,229)</u>	<u>(1,379)</u>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現行稅項</b>		
香港利得稅	—	—
海外所得稅	(2,227)	(1,138)
	<u>(2,227)</u>	<u>(1,138)</u>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	(285)
	<u>(2,227)</u>	<u>(1,423)</u>

海外稅項乃指若干附屬公司根據其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之所得稅撥備。

## 6. EBITDA

EBITDA指未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

##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26,65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22,77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06,518,509股(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470,894,200股)計算。

由於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每股平均市場價格為高，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 8. 購置及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

期內，本集團購置及出售之物業、機器及設備為2,95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12,000港元)及1,40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000港元)。

## 9. 無形資產

---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開發成本	3,547	3,137
客戶合約	<u>52,933</u>	<u>52,933</u>
	56,480	56,070
減：攤銷	<u>(9,704)</u>	<u>(4,411)</u>
	<u>46,776</u>	<u>51,659</u>

開發成本代表就開發以網際規約(IP)為基礎的新通訊產品及服務所錄得之成本。

客戶合約代表根據與第三方訂立資產收購協議所購入之無形資產。根據該協議，收購若干與在美國提供長途電訊服務有關之電訊服務資產，該成本已被資本化及現按直線法於五年內攤銷。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93,785	76,119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90	10,511
	<u>104,275</u>	<u>86,630</u>

本集團銷售之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90日不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呆壞賬撥備)，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86,737	68,042
1至3個月	6,836	7,858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212	219
	<u>93,785</u>	<u>76,119</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39,727	44,924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4,876	54,762
	<u>104,603</u>	<u>99,686</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款項，有關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34,095	26,733
1至3個月	5,538	17,992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94	199
	<u>39,727</u>	<u>44,924</u>

## 12. 比較數字

---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 中期財務報表檢閱報告書



## 致 e-Kong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審核委員會

## 引言

本核數師已檢閱載於第1頁至第10頁之中期財務報表，包括e-Kong Group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說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之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須符合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中期財務報表。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我們的檢閱對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書條款僅向閣下匯報而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檢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檢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檢閱」進行檢閱工作。中期財務報表之檢閱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和其他檢閱程序。由於檢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此檢閱未能確保我們可以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檢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

## 郭婉文

執業證書號碼：P04604

## MAZARS CPA LIMITED

###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4th Floor, The Lee Gardens,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廣場34樓

TeI電話：(852) 2909 5555

Fax傳真：(852) 2810 0032

Email電郵：info@mazars.com.hk

Website網址：www.mazars.com.hk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持續增長並繼續錄得盈利。本集團之營業額達398,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30,700,000港元上升20.3%。ZONE於美國之電訊業務仍然是本集團期內收益增長之主要來源。本集團之純利由二零零六年同期之22,800,000港元增長至26,600,000港元，升幅達16.8%。EBITDA由去年同期之28,300,000港元增長至38,500,000港元，升幅達36.3%。本集團進一步鞏固其資產負債狀況，總資產淨值達205,200,000港元，較去年增長55.3%；而現金及銀行結餘於同期間增加60.3%至160,900,000港元。

ZONE於美國之業務（「ZONE美國」）在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之營業額達349,5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73,300,000港元。營業額增長主要因為於ZONE美國客戶群中的批發業務部份之銷售取得增長，該批發客戶群包括遍佈美國三分一獨立交換網絡商（「ILECs」）及其他網絡商客戶。此業務部份之收益於去年同期佔ZONE美國之總收益約三分之一，而目前已增長至佔ZONE美國於回顧期內逾半之收益。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ZONE美國採取措施提升其現有設施之效率，並且為不同類別之客戶增添新產品及服務組合。本公司增加交換機設備之使用率，並採取先進之路由系統，皆有助提升電訊通信之利潤率。網際規約語音（「VoIP」）技術的運用讓ZONE美國享有眾多新穎的路由選擇，包括與於亞洲之同伴及全球之業務伙伴互相以網際規約（IP）批發傳送電訊通信。

ZONE美國已經與美國一間主要全國無線網絡供應商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可望於二零零七年年底前以流動虛擬網絡營辦商（MVNO）的身份進軍美國本土的流動電訊市場。ZONE將於初期向其ILEC客戶提供流動通訊服務，而該等ILEC客戶則會以本身之品牌向彼等之最終用戶提供流動語音及數據服務。ZONE美國能為客戶之現有固網服務組合上一併添上流動電訊產品，因此ZONE的ILEC客戶殷切期待新服務之面世。預期上述服務可進一步鞏固參與的ILECs與ZONE美國之間的關係。

ZONE於亞洲業務（「ZONE亞洲」）之營業額為46,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9,600,000港元減少2,9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ZONE亞洲之經營溢利為11,7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3,400,000港元。亞洲業務之收益與溢利減少，主要是因為電訊業之競爭仍然十分激烈，各主要固網營辦商為爭奪市場佔有率而以進取的價格提供服務，致使ZONE於香港業務之貢獻倒退。

ZONE香港之業務繼續推展其進軍中國之策略計劃。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成立一間名為深圳盈港科技有限公司之外商獨資企業（WFOE）以及於深圳成立其營運辦事處後，ZONE於八月成功與兩間中國國內企業確立業務管理及諮詢安排。該兩間企業均替國內之主要電訊營運商向深圳地區之商業客戶轉售電訊產品及服務。根據有關安排，ZONE委派其香港辦事處之主要營運員工與上述企業合作並向有關企業引入香港辦事處之管理制度，從而發展彼等之電訊相關業務並獲得業務的經濟利益；與此同時，本集團可實際控制此等中國國內企業之業務及營運。

## 業務回顧及展望 (續)

ZONE新加坡繼續其緊密的宣傳攻勢以拓展其客戶群，特別注重吸納高價值的企業客戶。ZONE新加坡繼續推出極具創意之產品組合及增值服務，使其本身從一眾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此策略協助其於本年度首六個月錄得較去年同期理想之收益與盈利。ZONE新加坡採用VoIP技術後，其目前正向越來越多位於地區內的客戶提供電訊服務，並且進軍IP批發語音通信業務，從而拓闊其收益及客戶群。ZONE新加坡將繼續採用新技術以提升網絡資源之使用效率。預期採用新的以IP為基礎的技術後，經營成本將會減少而利潤可升至更穩健的水平。

ZONE亞洲面向全球市場之VoIP服務「ZoiPPE」([www.zoippe.com](http://www.zoippe.com))繼續透過滲透式的宣傳攻勢以及聯合品牌／特定標籤之策略聯盟及伙伴關係，積極擴大ZoiPPE之用戶群。為促進ZoiPPE打入其他更遼闊的市場，ZoiPPE之寬頻電話軟件(softphone)介面在原有的英文及中文(包括繁簡體)版本之外更加入日文版本，並正進行包括泰文、韓文及印地語等其他語言版本之籌備工作。其通訊服務平台亦正在升級及進行其他優化工程，以提高系統的穩健以及加入新功能及增加產品組合的配搭。

二零零七年二月，本集團成功完成5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配售事項，籌得資金淨額約45,400,000港元，並錄得44,900,000港元之股份溢價。與此同時，本集團向一名機構投資者籌得2,500,000美元(約19,500,000港元)之額外資金作為發展ZoiPPE業務之用，獲得盈利為17,400,000港元。

於首六個月，除深圳地區之業務發展計劃外，本集團亦一直積極探求不同機會，通過收購或其他方式進軍中國之電訊相關業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成功達成多項目標，包括收益與溢利雙雙錄得增長，在中國市場設立業務據點，提升ZoiPPE平台之穩健與擴展能力，以及加強其全球宣傳活動。

**展望**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本集團預期收益將會保持穩定增長，ZONE於中國之業務將開始為本集團之營業額作出貢獻。於加入新功能及提升系統穩健後，ZoiPPE之用戶群將會進一步擴大。與此同時，本集團亦會致力發掘可創造新收入來源之機會。本集團對於能夠在期內以MVNO的身份進軍美國本土流動電訊市場感到雀躍不已，亦看好此項新增服務的增長潛力。

## 財務回顧

### 業績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錄得顯著升幅達39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之330,700,000港元增長20.3%。

本期間之毛利增長8.5%至103,9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95,800,000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EBITDA由去年同期之28,300,000港元增長36.3%至38,500,000港元。

期內之經營溢利為30,10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六年首六個月之25,600,000港元增長17.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純利由去年同期之22,800,000港元增長17.1%至26,700,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融資

藉著ZONE之業務於全球各地持續增長，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二月進行本公司股份之私人配售及配發一間附屬公司之5%股權，此有助加強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增長至205,2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100,000港元）。

憑著強化後之資本結構及經營業務之現金流，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為160,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4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為數2,1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港元）予銀行，作為銀

行就本集團如期付款而向若干電訊營運商提供擔保之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指就WRLD Alliance交易借予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由於部份本金於期內償還，而減至27,3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80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乃以美元為單位按固定息率，並以（其中包括）該附屬公司之應收貿易款項作抵押擔保。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設備租賃融資負債為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按借款總額佔資產淨值之百分比計算）改善至13.5%（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主要因資本結構強化及期內錄得溢利所致。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負債及收支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算，故此本集團認為，只要港元兌美元之匯率繼續為聯繫匯率，則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由於新加坡業務之現金流入不斷增加，故此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新加坡元兌美元之匯率，並於適當時採取必要之行動，減低上述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及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及承擔。

除上述者外，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年報內所披露之資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其他資料

###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按上述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被當作或視作彼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衛斯文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108,500,200 (附註1)	20.7%
Kuldeep Saran (已離世)	個人	341,200 (附註2)	0.1%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74,676,461 (附註2)	14.3%
許博志	個人	3,949,914	0.8%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67,962,428 (附註3)	13.0%
林祥貴	個人	1,320,000	0.3%
韋雅成	個人	10,000	0.0%

\*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

- 8,500,000股股份由Siemens Enterprises Limited實益擁有，100,000,200股股份則由Goldstone Trading Limited實益擁有，該兩間公司均由衛斯文先生控制。
- Kuldeep Saran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六日離世前持有341,200股股份。此外，74,676,461股股份由Saran先生離世前控制之Future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就本公司所知，現時尚未授出遺囑認證書，而遺囑執行人尚未登記成為本公司或Future (Holdings) Limited之股份的持有人。
- 67,962,428股股份由許博志先生控制之Great Wall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指本公司股份之好倉，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持有任何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按上述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被視作或當作彼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可收購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述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採納或可能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訂立

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期內亦概無擁有或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債券之權利，亦無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由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及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淡倉（如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擁有投票權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Goldstone Trading Limited	100,000,200*	19.1%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74,676,461*	14.3%
Great Wall Holdings Limited	67,962,428*	13.0%
Cannizaro Asia Master Fund Limited	34,600,000	6.6%

\* 彼等之權益與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段內之附註所披露衛斯文先生（透過Goldstone Trading Limited持有）、Kuldeep Saran先生（已離世）（透過Fut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及許博志先生（透過Great Wall Holdings Limited持有）之公司權益相同。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指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及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

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亦無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擁有投票權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 其他資料 (續)

## 購股權計劃

## 本公司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酌情邀請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被終止，惟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之購股權其後仍然有效並受該計劃條款約束。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酌情授出購股權予(i)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或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業務推介代理、或法律、財務或市場推廣顧問或承包商及／或(ii)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任何人士之任何全權信託。本公司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據其授出任何購股權。

## 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採納計劃規則及程序(「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根據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各附屬公司可按符合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之條款及條件採納彼等各自之購股權計劃。據此，各有關附屬公司之董事會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i)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業務推介代理、或法律、財務或市場推廣顧問或承包商及／或(ii)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任何人士之任何全權信託。自採納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以來，概無附屬公司根據附屬公司計劃規則及程序之條款及條件動用其購股權計劃權力。

期內，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貨物或服務供應商或舊購股權計劃下之合資格僱員以外之其他參與者概無持有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年內失效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40	15,000	—	15,000	—	15,000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60	7,500	—	7,500	—	7,500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2.00	35,000	—	35,000	—	35,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3.30	40,000	—	40,000	(15,000)	25,000
二零零零年八月九日	二零零一年八月九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2.30	30,000	—	30,000	—	30,000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1.20	20,000	—	20,000	—	20,000
<b>合計</b>			<b>147,500</b>	<b>—</b>	<b>147,500</b>	<b>(15,000)</b>	<b>132,500</b>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除下文所述之一項偏離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未有或未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自本公司前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Kuldeep Saran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六日離世後，本公司主席衛斯文先生同時肩負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角色。董事會預期由衛斯文先生肩負行政總裁之角色僅為暫時措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身之證券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檢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檢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本公司核數師進行之檢閱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檢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檢閱」進行。

## 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五日宣佈，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因重組而辭任本集團之核數師後，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之核數師。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海外共僱用146名僱員（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名僱員）。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為40,2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34,9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本集團經營所在地之市場慣例相符，並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制訂。本集團已設立獎勵花紅計劃，以推動及獎勵各職級之僱員努力工作，實現本集團目標。除薪金及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及醫療津貼。

## 致謝

本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Kuldeep Saran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六日與世長辭。董事會就Kuldeep Saran先生過往領導本集團之傑出成就以及其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亦謹此對全體客戶、股東、業務夥伴及專業顧問之支持，以及全體僱員於期內為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及努力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劉偉明**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